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1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3人。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23 年期初及 2022 年一季度相关财务报表数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追溯调整。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